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属市政府派出机构，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336 号。

（一）主要职责

- 1、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作；
- 2、负责内部审计工作；
- 3、负责统筹组织、协调、指导各县(市、区)驻汉群众工作窗口开展驻汉群众工作；
- 4、负责督办、检查、考核各县(市、区)、市直各有关部门驻汉群众工作的落实情况；
- 5、配合做好来省上访群众的引导工作；
- 6、配合做好重要敏感时期维护武汉稳定涉及我市有关的工作；
- 7、负责驻汉群众工作的信息沟通工作；
- 8、负责咸宁在汉商会的协调服务工作；
- 9、负责日常政务、商务接待服务工作；
- 10、负责驻汉经济联络日常工作；
- 11、完成汉办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市政府驻汉办事处机关行政编制 5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1 名。现实有人数为 7 名，现有主任 1 名，四级调研员 2 名，一级主任科员 1 名，三级主任科员 1 名，以钱养事人员 1 名，挂职锻炼人员 1 名。

第二部分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

1、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建引领，提升基层组织力，增强作风纪律约束力，确保机关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在现有基础上争先创优。要进一步提高“三会一课”质量，做细做实思想政治工作，党委书记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有计划的与党员干部开展谈心谈话。要通过支部主题党日、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批评与自我批评。加强基层党支部民主科学建设，强化民主监督，突出政治功能，持续推进基层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2、明确目标要求，做好驻汉群众工作。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众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会议精神，认真贯彻省、市群众信访工作的各项工作部署，围绕全力做好敏感时期信访、全面维护信访正常秩序、全心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三大重点，主动适应新形势，积极担当履责，创新工作方法，加强督办协调，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发挥了积极作用。继续以“没有发生超长时间滞留、没有发生围堵重点地段、没有发生重大负面影响、没有发生全省通报”的“四个没有”为目标，在重大活动、重要节点期间做到“零非访”。统筹各县市区驻汉工作力量，在重要节点、重点区域应急值班，加强武汉和县市区当地联动，密切关注重点人员动态，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充分发挥情报信息的引领作用。要按照“快接快返无滞留、安全送回无事故、落地交接不倒流”的原则，做到随有随接、随接随返，日日清、零滞留。继续推进法律进群工窗口工作，聘请法律实务经验丰富、善做群众工作、与群众感情深厚的律师进驻群工窗口，为群工工作窗口依法开展群众工作提供日常咨询服务、季度现场接访、半年疑难信访案件会商等，切实做到“以人民为中心”，为群众办实事。

3、创新方式方法，狠抓招商引资。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经济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我市“全力打造全省特色产业转型发展增长极，建优建美长江流域公园城市”发

展目标，不断创新招商引资的方式方法，招好商，招大商。要结合咸宁的区位优势交通、文化底蕴、旅游资源和支柱产业发展等优势，突出招商引资重点，切实围绕支柱产业和重点集群开展招商。积极主动推介咸宁。积极湖北省楚商联合会、武汉（咸宁）商会等平台联络沟通，掌握产业发展趋势、企业投资需求，与我市产业园区规划和招商项目重点进行衔接，以商招商。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根据年度招商计划，制定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做到有计划，有行动，抓落实，主动走出去发现优秀企业，邀请有意向的企业家来咸宁实地考察。紧盯重点项目，做好“一对一”服务，强化服务意识，当好“二传手”，进一步为我市高质量发展作出努力。

4、其他共性工作。2022年，市驻汉办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安排，把精神文明建设和意识形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治咸宁建设、国家安全、新冠疫情防控、统一战线、全面深化改革等中心工作和共性工作纳入驻汉办党委重要议事日程，与汉办职能工作齐抓共管，同安排、同部署，同督促、同检查、同考核。及时成立、调整相关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责任人和责任分工，年初专题研究部署、年中督办落实、年底考核验收，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评先表优、人事任免的重要依据。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16	一、基本保障支出	268.33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16	人员经费支出	214.70
经费拨款（补助）	169.88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53.64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80.29	二、项目支出	67.00

上级补助		经常性项目	67.00
一般债券		当年一次性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跨年一次性项目	
本级基金		三、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上级基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专项债券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三、社保基金拨款	85.17	六、上缴上级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六、事业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往来收入			
十、其他收入			
十一、融资借款			
本年收入合计：	335.33	本年支出合计：	335.33
八、上年结余（转）		结转下年	
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收入总计：	335.33	支出总计	335.33

备注：本表收支包含社保基金发放退休人员的退休金

(二)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余(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社保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	事业收入	附属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往来收入	其他收入	融资借款	
			小计	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上级补助	一般债券	小计	本级基金	上级基金										专项债券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合计	335.33				250.16	169.88	80.29								85.17								
260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335.33				250.16	169.88	80.29								85.17								
260001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本级	335.33				250.16	169.88	80.29								85.17								

(三)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 支出 不可 预见 费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小计	人员经 费支出	标准 公用 经费 支出	小计	经常 性项 目	当 年 一 次 性 项 目	跨 年 一 次 性 项 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335.33	268.33	214.70	53.64	67.00	67.00						
260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335.33	268.33	214.70	53.64	67.00	67.00						
260001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本级	335.33	268.33	214.70	53.64	67.00	6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08	236.08	182.44	53.64	67.00	6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3.08	236.08	182.44	53.64	67.00	67.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6.79	226.79	182.44	44.3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29	9.29		9.29	40.00	4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00				27.00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	13.35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5	13.35	1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	8.90	8.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	5.98	5.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8	5.98	5.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	5.00	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8	0.98	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	12.93	1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	12.93	1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7	10.17	10.17									
2210202	提租补贴	2.76	2.76	2.76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16	一、基本支出	183.16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0.16	人员支出	129.52
上级补助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53.64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项目支出	67.00
本级基金		三、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上级基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0.16	本年支出合计：	250.16
收入总计：	250.16	支出总计	250.16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50.16	183.16	129.52	53.64	67.00				
260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250.16	183.16	129.52	53.64	67.00				
260001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本级	250.16	183.16	129.52	53.64	6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23	151.23	97.59	53.64	6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218.23	151.23	97.59	53.64	67.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1.94	141.94	97.59	44.3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29	9.29		9.29	4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00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	13.35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5	13.35	1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	8.90	8.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	5.98	5.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8	5.98	5.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0	5.00	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8	0.98	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0	12.60	1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0	12.60	1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7	10.17	10.17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	2.43	2.43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	*	1
	合计	183.16
260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183.16
260001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本级	18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3
30101	基本工资	24.43
30102	津贴补贴	23.83
30103	奖金	3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9
30201	办公费	15.74
30202	印刷费	1.15
30204	手续费	0.18
30207	邮电费	1.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8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70
30229	福利费	1.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9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1
310	资本性支出	0.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5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6.72
1. 因公出国（境）	
2. 公务接待费	18.72
3. 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公务用车购置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当年一次性项目	跨年一次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0001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本级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 年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收入预算总额为 335.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74 万元，下降 13.5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16 万元；社保基金拨款 85.17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本年社保基金拨款较上年增长较多。

2022 年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支出预算总额为 335.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74 万元，下降 13.5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16 万元；社保基金拨款 85.17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本年社保基金拨款较上年增长较多。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2.89 万元，其中：办公费 15.74 万元、印刷费 1.15 万元、手续费 0.18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8 万元、劳务费 1 万元、工会经费 1.7 万元、福利费 1.3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5.77%，比上年增加 35.44 万元，上涨 203.09%。上涨原因：本年预算项目调整将原部分项目列支并入公用经费预算。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26.72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7.97%，比上年增加 16.22 万元，上涨 154.48%。上涨原因：本年公务接待费项目接待费较上年增长。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18.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2 万元,增长 648.8%。增长原因:本年预算含项目接待费。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2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91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91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 万元,下降 54.5%。下降原因:响应厉行节约要求,开源节流。

(五) 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保有车辆共有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2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较 2020 年初增加 0 台领导干部用车。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 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2 年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项目支出 67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1、信访工作经费及社会化管理项目,预算金额 16 万元。

绩效目标: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咸办文[2019]59

号)文件, 职能工作及目标绩效管理主要工作内容。协助处置咸宁来省上访人员异常突发性事件, 确保重大活动期间的社会稳定, 咸宁赴省上访人员的接访劝返工作, 为咸宁在汉务工、经商、创业人员提供政策咨询、维权, 咸宁在汉弱势群体救助。

2、经济协作与招商引资项目, 预算金额 11 万元。

绩效目标: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咸宁市人民政府驻汉办事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咸办文[2019]59号)文件, 职能工作及目标绩效管理主要工作内容。增强与武汉城市圈内经济协作, 与外地驻汉机构及在汉商会经济联络协作, 政务商务信息收集整理传递, 参与各项经济交流协作活动, 宣传推介咸宁, 组织企业与企业家赴咸进行投资考察活动, 开展招商引资。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 上年结余(转): 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 指机关及所属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行政管理(项): 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科研、监督检查、项目评审等项目支出。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机关服务(项): 指机关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项目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